

# 北汽福田汽车与康明斯合资生产后处理产品建设项目

##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专家意见

北京福田康明斯排放处理系统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4 日在北京召开了北汽福田汽车与康明斯合资生产后处理产品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专家评审会。验收组成员包括建设单位、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编制单位、环保验收检测单位以及环境保护领域专家 3 人，验收组成员共计 6 人（名单见附件）。验收组根据《北汽福田汽车与康明斯合资生产后处理产品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评审。会议期间，验收组成员听取了编制单位对《北汽福田汽车与康明斯合资生产后处理产品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主要内容的汇报和建设单位对项目基本情况介绍，询问了有关问题，经认真讨论与评审，形成评审意见如下：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北京福田康明斯排放处理系统有限公司投资建设了北汽福田汽车与康明斯合资生产后处理产品建设项目，项目建设地址北京市昌平区沙河镇沙阳路老牛湾村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福田发动机厂原有厂房，项目建筑占地面积 9072m<sup>2</sup>，建筑面积 11834.1m<sup>2</sup>（含原厂房贴建三层办公楼区域，本项目未新建），建设内容主要为利用现有用房新建后处理产品装配线，生产能力为年产 U 型后处理产品 9 万台和直线型后处理产品 9 万台。

####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项目由中冶节能环保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编制完成《北汽福田汽车与康明斯合资生产后处理产品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21 年 2 月取得北京市昌平区生态环境局《关于北汽福田汽车与康明斯合资生产后处理产品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昌环审字（2021）0016 号）。项目于 2021 年

---

2月开工，2021年6月建成完工，2021年10月完成调试并投入使用。项目工作人员158人。

北京福田康明斯排放处理系统有限公司于2021年12月委托中关村至臻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对该公司“北汽福田汽车与康明斯合资生产后处理产品建设项目”进行环境保护竣工验收监测工作。接受委托后，中关村至臻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组织有关人员进行现场勘察、收集资料。依据国家有关法规文件、技术标准及该项目的相关文件，制定了该项目的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方案，并于2021年12月22~23日按该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监测方案实施现场测试及采样工作。根据现场监测数据以及环保检查情况及收集的相关资料，依据相关规范编制完成本项目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 （三）投资情况

实际总投资7319.91万元，其中环保投资22.7万元，占总投资的0.31%。

### （四）验收范围

北京福田康明斯排放处理系统有限公司后处理产品装配线及库存区，即项目厂房内生产线建设。

## 二、项目变动情况

根据《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号、环办环评〔2018〕6号）以及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本项目性质、规模、地点、内容、采用的生产工艺和防治污染措施均未产生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

## 三、环保设施建设情况

### （一）废水

项目无生产废水，员工用餐在北京福田发动机厂现有食堂，采用第三方配送模式，食堂废水经隔油池预处理，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池预处理，预处理后废水进入福田发动机厂现有污水处理站处理后回用于厂区冲厕、绿化用水。少量未能回用的废水排入南沙河。

### （二）废气

---

项目主要废气为焊接烟尘，焊接烟尘采用移动式除尘器处理，经过除尘器处理后的废气在车间呈无组织排放，车间采用 16 个通风口风扇换气。工作人员在院内现有食堂用餐，采用第三方配送模式，无食堂油烟产生。

### （三）噪声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为有螺柱焊、支架组装设备、焊接设备、风机及车辆装卸等。经减震处理、建筑物隔声后使厂界噪声达标。

### （四）固体废物

项目危险废物主要为废液压油、废润滑油，分类收集于专用密闭容器，贮存在车间内利用原有建筑设置的危废暂存间内，危废暂存间面积 5m<sup>2</sup>，项目危险废物定期交由北京金隅红树林环保技术有限责任公司处置。

一般固废主要有移动式除尘器收集的粉尘、废包装箱等，全部由金属回收公司收购。

生活垃圾包括办公人员生活垃圾及食堂的厨余垃圾，用密闭垃圾桶集中存放，由北京沙河环境卫生管理服务中心进行清运处理。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 （一）废水

项目废水主要为员工生活污水及食堂废水，食堂废水经隔油池预处理，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池预处理，预处理后废水进入福田发动机厂现有污水处理站处理。本次验收检测期间废水检测结果表明福田发动机厂污水站排放口各项指标均满足北京市《水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11/307-2013）中排入地表水体水污染物 B 排放限值的要求及《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城市杂用水水质》（GB/T18920-2020）回用标准。

### （二）废气

项目产生焊接烟尘采用 3 台移动式除尘器处理，车间采用 16 个通风口风扇换气，本次验收检测期间焊接烟尘检测结果（厂界无组织）最大值为 0.183mg/m<sup>3</sup>，低于标准限值 0.3mg/m<sup>3</sup>。项目废气排放满足北京市《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11/501-2017）中的“表 3 生产工艺废气及其他废气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 （三）噪声

项目厂界昼间噪声监测范围为 55.8~57.4dB(A)，夜间噪声监测范围为

---

42.8~44.3dB(A)，项目厂界四周昼、夜噪声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3类标准限值。

#### （四）固体废物

项目固体废物处置措施落实到位，固体废物得到妥善处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年修正）及《北京市生活垃圾管理条例》（北京市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委会公告第20号）的有关规定，危险废物做到单独收集并交有经营许可证的专业机构安全处置，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和《北京市危险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中的有关规定。

#### （五）总量控制

根据本次验收监测结果及原材料使用情况计算，化学需氧量年排放量为0.0018吨、氨氮年排放量为0.000066吨、烟粉尘年排放量为0.0036吨，未超过环评及其批复下达的总量控制要求，故本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满足总量控制要求。

### 五、本项目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通过验收监测，各项污染物的排放都达到了验收执行标准。本项目的建设及运营对周边的环境影响较小。

### 六、验收结论

验收监测期间，按《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的规定对本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情况进行了现场检查，对现场进行了勘查，建设单位自主组织了验收评审会议。通过现场勘查及验收会议，该项目环保审批手续齐全，落实了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要求。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所规定的验收不合格情形对项目进行逐一排查，本项目无不符合项，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验收组一致同意通过项目环保验收。

### 七、建议及后续要求

（1）加强对项目环保设施的日常管理维护，充分发挥污染治理设施的治理效果，确保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2）严格按照运营期监测计划定期进行日常环境监测，加强员工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的培训和应急演练。

---

## 八、验收组人员信息

详见附件。

北京福田康明斯排放处理系统有限公司

2022-4-14



处理  
专用  
2597

# 北汽福田汽车与康明斯合资生产后处理产品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签字单

日期: 2022年4月14日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联系方式	签字
专家	北京市生态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	教授级高工	13301001563	
	中国环境科学研究院	研究员	13801391800	
	中国矿业大学 (北京)	所长/教授	13910176209	
建设单位	北京福田康明斯排放处理系统有限公司	HSE 经理	18801046380	
	北京福田康明斯排放处理系统有限公司	制造工程高级经理	18661635858	
	北京福田康明斯排放处理系统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15711028102	
	北京福田康明斯排放处理系统有限公司	HSE 专员	15811140182	
	北京福田康明斯排放处理系统有限公司	HSE 专员	13910758221	
编制单位	中关村至臻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师	13466549609	
检测单位	北京中科丽景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技术员	15810985676	

